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利特”、“公司”)与苏州骥聚千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骥聚”)拟共同出资设立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与苏州骥聚就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签署了《关于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书》。

2、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了总经理办公室会议,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合作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协议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苏州骥聚

公司名称	苏州骥聚千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7E94WW8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冯润
注册地址	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官渡路6号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冯润89.1% 王强5.5% 鹿晨超 1.8% 邓月霞 1.8% 程浩 0.9% 赵玉秀 0.9%
是否属于关联企业	否

苏州骥聚系由创始团队共同成立的一家有限合伙企业,创始团队在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行业内具有领先的业务技术、丰富的产业经验、全面的经营团队和行业资源。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合资公司名称:

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合资公司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资金来源
1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0万元	245.25万元	45%	自有资金
2	苏州骥聚千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75万元	299.75万元	55%	自有资金
合计		7,299.75万元	545.00万元	100%	

3、经营范围:

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及其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致力于为通讯、电子、汽车、军工等行业提供导热管理和电磁管理的整体决方案。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

四、合资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

苏州骥聚千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始人持股平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6MA7E94WW8A

执行事务合伙人:冯润

乙方: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316131618

法定代表人:周文

1、合资公司名称、地址及经营范围

1.1合资公司名称为: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

1.2住所暂定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南官渡路5号(2幢三楼)。

1.3合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法人地位,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甲乙双方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合资公司承担责任,合资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

1.4合资公司主营业务为: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及其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致力于为通讯、电子、汽车、军工等行业提供导热管理和电磁管理的整体决方案。(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

2、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出资方式

资公司注册资本545万元,其中:甲方以299.75万元认缴合资公司299.75万元的注册资本,持股比例为55%;乙方以7,000万元认缴合资公司245万元注册资本(乙方7,000万元出资中,245.2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754.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持股比例为45%。

甲乙双方以现金出资,其中:甲方出资于公司设立后2个月到到位;乙方出资于合资公司设立后2个月内首批到位2,500万元,剩余出资根据合资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及业务进展分批出资,具体进度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3、合资公司管理架构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由甲方提名3名,乙方提名2名,董事长由甲方提名人员出任。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由乙方委派。合资公司总经理由甲方推荐,由董事会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由乙方推荐,由董事会聘任。公司设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推荐,由董事会聘任。双方应确保另一方推荐人员通过董事会审议并获聘任。

4、特别约定

4.1新股东引进

未来可根据合资的发展需要,经过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引入第三方投资者。

4.2股权转让

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将其持有的合资公司直接/间接股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合资公司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若其中一方向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股权,应当经另一方同意。一方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30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另一方不同意转让的,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经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4.3 股东借款

在乙方投资全部到位之后,如合资公司有进一步资金需求时,乙方同意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合资公司提供股东借款700万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及意义

如今,随着新能源汽车、5G通讯等科技领域的快速发展,下游终端产品对于导热及电磁屏蔽功能的需求也大规模增加,通讯、电子、新能源汽车、军工等行业也对ICT材料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市场需求将拓展导热材料和电磁屏蔽材料领域的成长空间,对高端新材料的需求有望在未来成为重要增长点。

公司在通讯、电子、汽车等行业拥有丰富的产业资源,在资本市场、企业资本运营及投融资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资源与实力,而苏州骥聚创始团队在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行业内具有绝对领先的技术、丰富的经验和经营团队。双方共同看好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在5G通讯产业与新能源汽车产业等领域的发展前景,建立长期的战略伙伴关系,通过方各自的资源优势互补,实现在导热、电磁屏蔽、吸波、绝缘材料进口替代与技术创新。

六、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合资公司开展业务属于初创阶段,后续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管理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利用管理经验和自身优势,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使此次投资项目顺利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部署,为公司的长远发展作出的决策。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2022年第一次总经理办公室会议纪要

2、《关于锐腾制造(苏州)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10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东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5,55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2%。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后,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90,55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21%,占公司总股本的14.57%。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李广元办理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及部分股份质押延期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质股份(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解质时间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李广元	350,000	0.24	0.06	2022/1/17	145,550,500	23.42	90,550,000	62.21	14.57

2.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李广元	否	32,330,000	否	否	2019/1/22	2022/12/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1	5.20	个人融资需求
李广元	否	25,880,000	否	否	2019/1/23	2023/1/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8	4.16	个人融资需求
李广元	否	32,340,000	否	否	2019/1/21	2023/1/1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2	5.20	个人融资需求
合计	-	90,550,000	-	-	-	-	-	62.21	14.57	-

注:(1)、李广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的一致行动人。

(2)、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上述延期购回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广胜	116,962,125	18.82	57,000,000	57,000,000	48.73	9.17	0	0	0	0
李广元	145,550,500	23.42	90,900,000	90,550,000	62.21	14.57	0	0	0	0
合计	262,512,625	42.24	147,900,000	147,550,000	56.21	23.74	0	0	0	0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10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1.81%,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99%,对应融资余额0.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1,655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4.4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75%,对应融资余额34,266万元。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收入等。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公司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稳定或股权结构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变化。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9日

至2022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签署《新能源西南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2	关于签署《关于设立四川海创尚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3	尚纬股份	2022/1/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2年2月7日- 2月8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614012

联系电话:(0833)- 2595155

传 真:(0833)- 2595155

联 系 人:叶罗迪 周子琳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署《新能源西南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2	关于签署《关于设立四川海创尚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沃科技”)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持有的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锅厂”)100.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上海电气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可能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因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品种:A股股票,证券简称:天沃科技,证券代码:002564)自2022年1月24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2年2月1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22年2月14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终止筹划相关事项的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为上锅厂100%股权,上锅厂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9年10月20日
营业期限	1989年10月20日至2039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丘加友
注册资本	20,748.7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闵行区华宁路250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路250号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133385370K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站锅炉、工业锅炉、特种锅炉及其成套设备;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发电设备、核电发电设备、垃圾发电及其他能源设备、分布式能源及储能设备;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和销售;化工设备、污泥及垃圾气化设备、换热器、压力容器、钢结构、海洋工程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改造及技术服务;进料加工、无照检测;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上海电气,上海电气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1日
营业期限	2004年3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
法定代表人	冷伟青
注册资本	1,570,587.109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兴义路8号30层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110号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8966808Z8
主要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电站及输配电、机电一体化、交通运输、环保设备、锂离子电池、电源系统的相关装备制造业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以上产品的同类产品的批发、零售及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不含拍卖),提供相关配套服务,电力工程项目总承包、设备总成套或分交、工业设计服务,石油石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石采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预计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以后续公告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四)本次交易框架性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年1月24日,公司与上海电气签署了《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上锅厂100%股权,天沃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电气持有的上锅厂100%的股权。

2、标的资产的定价及对价支付方式

原则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由双方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最终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以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双方同意将根据最终的资产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最终的资产转让价格。天沃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作为购买标的资产的对价,发行股份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数为准。

3、交易安排

在本协议签署后,天沃科技将对上锅厂的财务、法律及业务等情况进行尽职调查,上锅厂及上海电气应配合天沃科技的尽职调查。在完成尽职调查,且交易各方就交易事项、细节达成一致的基础上,交易各方将签署正式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交易文件。

4、成立及终止

本协议仅为双方的初步意向性协议,双方在本次交易中的具体权利义务以双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正式合同签署后,本协议自动终止。若双方最终未能签署正式合同以完成本次交易,则本协议自双方书面确认终止之日起终止。

(五)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公司将尽快确定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尽快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并督促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协商论证中。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董事会盖章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

2、本次交易相关的意向协议;

3、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2021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200万元-7,200万元		盈利:3,613.4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1.58%-9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950万元-4,950万元		盈利:1,427.6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6.68%-246.7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0.19元/股		盈利:0.10元/股

注1:本期经营业绩预计已考虑本期预计应摊销的股票期权费用1,523.64万元的影响。

注2:剔除期权费用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实现7,500万元-8,500万元,预计比上年同期增长107.56%-135.23%。

注3:剔除期权费用影响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实现5,250万元-6,250万元,预计比上年同期增长267.73%-337.78%。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价值导向,继续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开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加速产品研发及成果转化,巩固和扩大已形成的市场优势,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技术领先优势。

2、公司新能源材料产能逐步提升,产品开发加快落地,使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得到显著提高,带动业绩的稳步增长。

四、风险提示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	000650	证券简称:	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	2022—002
	200650		江铃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221,300,472	33,096,733,665	6.42
营业利润	566,313,561	612,776,894	-7.58%
利润总额	566,471,446	451,656,266	2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4,165,944	550,696,968	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628,812	406,188,533	-92.69%
基本每股收益	0.87	0.84	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7%	5.13%	上升0.24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6,359,084,120	28,185,185,418	-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66,444,589	10,986,474,000	-22.13%
股本	863,214,000	863,214,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91	12.73	-22.1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1年,公司销售了341,008辆整车,包括101,516辆轻型客车,118,105辆卡车,67,906辆皮卡,53,481辆SUV。总销量较上年同期上升2.99%。

2021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上涨23.21%和4.26%,主要是由于销量增加、持续推动降本增效以及收到政府补助带来的利润增长,部分被钢材、贵金属等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汽车芯片短缺导致的芯片购买成本的增加所抵消。公司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92.69%,主要是由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处置相关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的变化所带来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2-003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于2021年12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已落实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金开新能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截止目前,公司已获得有权国资主管部门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批复,具体详见2022年1月1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取得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二、本次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是否能完成决策及审批程序以及完成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全部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持有的、被冻结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解除冻结及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冻结及轮候冻结机关
永泰集团	是	421,898,926	100%	68.80%	2021年10月22日	2022年1月21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冻结。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等五家公司合并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后,债务问题得到有效化解,相关各方按规定办理完成了公司股份解除冻结手续,将对公司融资能力、业务发展等方面带来积极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2-005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朝阳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区域布局,同意公司分别出资2,000万元自有资金在东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三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东莞三友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东莞三友精密制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办理上述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70　证券简称:香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为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购买宁波均胜群英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定持续督导期为重大资产重组当年及实施完毕后一个会计年度。其后,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间尚未届满,甬兴证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关注标的资产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由于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钱丽燕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工作,甬兴证券委派蒋敏先生接替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后续持续督导工作职责。

本次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变更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期